

## 上海华鑫股份有限公司

### 持股 5%以上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上海国盛集团资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盛资产”）持有上海华鑫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华鑫股份”）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6,00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66%。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国盛资产自减持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17,610,900 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66%。

####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上海国盛集团资产有限公司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60,000,000	5.66%	非公开发行取得： 60,000,000 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上述减持主体上市以来未减持股份。

##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上海国盛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不超过： 17,610,900股	不超过： 1.66%	竞价交易减持， 不超过： 17,610,900股	2020/7/15 ~ 2020/12/31	按市场价格	非公开发行	自身资金安排的需要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大股东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1、自本次华鑫股份发行的股份登记在本公司名下之日起36个月内，本公司不得转让在本次交易中认购的股份。本次交易实施完成后，本公司因华鑫股份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持的股份，也应计入本次认购数量并遵守前述规定。

2、如果中国证监会及/或上交所对于上述锁定期安排有不同意见，本公司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或上交所的意见对上述锁定期安排进行修订并予执行。对于认购的股份，解除锁定后的转让将按照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和上交所的规则办理。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公司将持续关注国盛资产减持股份计划的后续进展实施情况，并按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三、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本次减持计划是公司股东国盛资产根据其自身资金安排进行的减持。本次减持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在减持期间内，国盛资产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因素选择如何实施本计划。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本次减持计划符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国盛资产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要求实施减持，公司及国盛资产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上海华鑫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6月19日